

广州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 专项说明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说明

2017年度，广州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林琦借出款项2231.14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林琦累计归还款项1229.89万元，尚有1005.79万元未归还（含应支付利息）。

林琦从公司拆出款项主要是由于个人资金周转需要，该行为构成了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一）关联方归还所占用的资金

2017年度，林琦累计与公司发生往来款金额共计2231.14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林琦累计归还款项1229.89万元，剩余1005.79万元尚未归还（含应支付利息）。

（二）披露并履行补充审议程序

针对已发生的关联方占用资金问题，公司已于2018年6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追认关联方资金占用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后续规范措施

公司发生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原因主要系公司及相关主体对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范的要求不够了解，对资金占用问题的判断不够准确。经主办督导券商的帮助，相关主体已充分认识到其行为的违规性，并承诺及时归还欠款。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事件并未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重大损害。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严防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切实保护公司资金安全，最大程度保障投资者利益，公司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

1、进一步加强防范资金占用的公司治理、制度和流程机制的建设、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则及公司各项制度，从制度上有效规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行为，不断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

2、进一步加强财务部门的监督职能，通过对关联资金往来的事前审查和事后审计约束恶意的资金占用和关联交易的发生，有效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占用行为。

3、组织学习，提高相关工作人员的合规意识，公司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进行系统培训，对《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要求的相关规定进行学习，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和合规意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相关事项的运作和管理，保证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对于发现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

问题，公司将及时清理、限期归还，并对当事人问责。

5、为了防止今后可能发生的资金占用，公司财务人员密切关注和跟踪公司与各关联方、非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公司财务部对发生的资金往来事项要及时向董事会汇报。各部门根据资金往来的影响因素，进行动态跟踪分析与研究，及时汇报给董事会，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通过本次关联方资金占用事件，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联方已充分认识到了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和信息披露的重要性。公司将加强培训学习，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类似事项不再发生，切实保障投资者利益，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五、备查文件

（一）《广州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广州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8日